

01987

《资本论》研究论丛

ZIBENLUNYANJIULUNCONG

第 八 辑

(上 册)



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系编



国防大学 2 071 7964 2

《资本论》研究论丛

第八辑（上册）

1983

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系编

60688/01

编 辑 说 明

《资本论》是现代最伟大的政治经济学文献。建国以来，在党的领导下，我国在《资本论》的研究、教学、普及和宣传方面，已经做了许多工作，并且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对推动我国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研究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都作出了贡献。近几年来，《资本论》的研究空前活跃，研究成果日见增多，但是散见于种各报刊上。为了适应《资本论》教学和科研的需要，我们决定编印《〈资本论〉研究论丛》。

本《论丛》收录我国解放后历年发表的《资本论》研究论文，基本上采用编年法，但也适当地按专题编排，以便读者参考。从1949年至1979年发表的论文编成四辑；从1980年起，将按年分册出版。由于篇幅所限，凡已汇集成专著或论文集者，均不再选录。为了使读者能够了解全貌，特在每册书后另附《资本论》研究的资料索引。

在编辑过程中我们得到北京图书馆、首都图书馆、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以及其他兄弟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这项工作是初次尝试，限于我们的水平和经验，对资料的取舍和分类，难免有不妥之处，恳切地希望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改进工作。

目 录

总 论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全国《资本论》学术讨论会

开幕词.....许涤新 (1)

闭幕词.....宋 涛 (10)

纪要.....大会秘书处 (15)

法文版《资本论》的独立科学价值.....冯文光 (27)

《资本论》的研究对象和方法

马克思论政治经济学研究对象.....李宗正 (109)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资本论》的研究

对象.....磨 针 (125)

论《资本论》中的科学抽象法.....刘诗白

《资本论》中的定量分析方法及其现实意义.....张维达

批判当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马克思经济学研究方法的

歪曲.....厉以宁、胡代光

价值理论

- 生产自动化与劳动价值论……………陶大镛(142)
马克思对世界市场上价值规律的研究及其现实
意义……………陈其人(159)
理论界关于第二种涵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问题
争论综述……………(176)

货币理论

- 《货币章》在《资本论》创作史上的地位……田光(190)
关于货币的贮藏手段问题……………邹恒甫(203)

资本理论

- 资本总公式中的两个问题……………胡培兆(212)
论商业可变资本的补偿问题……………何永可(219)

资本循环和再生产理论

- 货币资本反复循环的公式并不表示资本现实
循环……………管怀璠(224)
马克思再生产理论的两个问题与我国的社会
主义建设……………关楚觉(230)
马克思的社会资本简单再生产实现条件的

研究.....	郭继严(237)
马克思的社会再生产理论与宏观经济	
效果.....	顾金吾等(264)

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理论

马克思的生产劳动理论.....	卫兴华(297)
试论物质生产领域和非物质生产领域的划	
分.....	何炼成(310)
马克思的生产劳动理论和国民收入的计算.....	陈婉贞(322)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全国《资本论》学术讨论会

开 幕 词

中国《资本论》
研究会会长 许涤新

同志们：

现在，全国《资本论》学术讨论会开幕了。今年的会议，具有特别要重的意义，因为伟大的革命导师马克思的逝世到今年，恰恰是一百周年！一百年来，整个世界和整个中国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大变化，是同马克思的科学理论，同他的预见的方向，是有密切关系的。中国革命的成功就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实际密切结合的成果。

出席这次会议的，有来自全国各地的《资本论》研究者、教师、宣传工作者以及一部分新闻、出版单位的工作人员，约280人；会议迄今收到学术论文约330篇。感谢各位同志对会议的积极支持！

在会议开始的时候，我打算谈一谈如下三个问题：第一、《资本论》过时了么？第二、马克思同社会主义生产和建设的关系；第三。在理论上怎样认识我国现在正在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请各位同志们给予批评和指正！

一、《资本论》过时了么？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宣布“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响了。”列宁在《帝国主义论》中指出帝国主义“是垂死的资本主义”。马克思的话，已经说了一百年；列宁的话，也已经过了六十多年。但是，资本主义制度现在还没有全面崩溃，有人就对《资本论》，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发生了怀疑。

事实很清楚，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和中国在一九四九年解放战争的胜利和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就是对于这种怀疑的回答。历史已经证明，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不可能同时在全世界一举发生，一道成功；而是由各国的具体历史条件，由各国的阶级矛盾的具体情况决定的。现在许多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统治阶级的力量，大体上，是超过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群众的。如果在社会上、在政治上、在国际关系上不出现爆炸性的矛盾，那么，经济上的矛盾要转化为革命的现实，看来还是未到“水到渠成”的时候，在人类社会发展的长河中，几十年以至一、二百年，只是“白驹过隙”而已。如果用生物学的眼光去理解“帝国主义是垂死的资本主义”的论断，是不可能得到正确的理解的。

在全世界范围内，许多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虽然还存在着，但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矛盾的分析，还是继续在发生作用。经济危机的周期地出现，就是明证。从1825年起，每隔十年八年，就要出现一次周期性的经济危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经济危机的周期，越来越短。以美国来说，从五十年代起，这个国家出现

了七次危机。现在这一次危机，已经拖了三年多。去年十二月的失业人数达到一千二百多万人（占在业人数的10.8%）。西欧各国的失业人数也超过一千一百多万人。两个数字加起来，可能超过二千三百多万人。这比三十年代的三千多万人失业，还少六、七百万。但是，西方经济危机现在还没有好转的征兆。这种情况证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的客观存在；证明马克思《资本论》的生命力；证明《资本论》并没有过时！

马克思提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理论，对于资产阶级来说，无疑是一种莫大的威胁。因此，他们用尽一切方法，去反对马克思的论断。这是必然的。但是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看，这是徒然的。世界上那有一种社会制度不是在发生、发展、灭亡中度过的呢？难道资本主义制度是“千年王国”么？别的不说，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经济危机的频繁袭击，难道不在证明资产阶级的“千年王国”早已度过了它的壮年时期么？

二、马克思在理论上对于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贡献。

马克思的科学理论，不仅到现在还是分析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矛盾的基础理论；而且是社会主义国家进行社会主义生产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方针。

第一、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问题上，马克思和恩格斯明确地指出，无产阶级在取得国家政权之后，由于否定了资产阶级的私有制，由于否定了生产资料的资本属性，使这种原来被资产阶级所垄断的生产资料，变成为以无产阶级国家为代表的、全国人民所共有的全民所有制。我国“新宪法”规定“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国民经济中

的主导力量”，在理论上就是以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科学理论，作为根据的。对于劳动人民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和资本家的私有制，马克思和恩格斯采取了区别对待的方针。我国的农业合作化，在理论上就是以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理论，作为根据的。

第二、《资本论》和《共产党宣言》，都明确地指出，任何社会制度的人对人的剥削都必须否定，明确地指出否定资本对雇佣劳动者的剩余价值的剥削，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历史任务。但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并不否定资本主义制度被推翻之后，劳动群众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为社会、为国家提供剩余劳动。马克思在《资本论》的第三卷中说道：“一般剩余劳动，作为超过一定的需要的劳动必须始终存在。”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批判拉萨尔的“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的时候，系统地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里劳动群众为国家为社会所提供的剩余劳动产品的用途，并由此指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这种剩余劳动产品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向国家上交的税收、利润和向国家银行支付的利息，都是以劳动群众在物质生产过程中所提供的剩余劳动，作为源泉的。

第三、在社会主义制度里，劳动者为本人及其家属的生活所必要的劳动产品，是在劳动者中间，按各人所投入的劳动分量去分配的。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谈到“自由人公社”的时候说道：“劳动时间会同时作为一种尺度，以计量各生产者个人在总劳动中加入的部分，因此，也计量各生产者个人在共同产品中可得而用在个人消费上的部分”，这就是马克思对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的最扼要的说明。

后来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马克思更明确地指出：“至于消费资料在各个生产者中间的分配，那么，这里通行的是商品等价物交换也通行的同一原则，即一种形式的一定量的劳动可以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生产者的权力是和他们提供的劳动成比例的，平等就在于以同一的尺度劳动来衡量”。因此，社会主义社会劳动者的工资，同资本主义社会劳动者的工资，在本质上，是根本不同的。马克思在按劳分配的问题上所提的“资产阶级权利”，仅有借用的意义而不是本来意义上的资产阶级权利。如果把按劳分配的“平等权利”同资本主义社会的等价交换，在实质上完全划上等号，那是同马克思关于按劳分配的科学理论相违背的。“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之丑化按劳分配，就是在这个区别上，把水搞混了的。

第四、马克思指出，无论那一种社会生产，在种种不同的生产领域之间，在劳动时间和生产资料的分配上，客观地还是存在着一种比例关系的。他在致路·库格曼的一封信中说道：“人人都同样知道，要想得到和各种不同的需要相适应的产品量，就要付出各种不同的和数量的社会总劳动量。这种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决不可能被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取消，而可能改变的，只是它的表现形式，这是不言而喻的。”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垄断了生产资料，他们各自为政，盲目活动，因而，社会生产按比例规律受到破坏，形成无政府状态的生产。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由于生产资料实现了公有化，由于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经济的建立和壮大，国家就有条件对关键生产部门的生产，实现计划化。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的经济基础是生产

资料的公有制，国家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国家通过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和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保证国民经济按比例地协调发展。这是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生产计划化在我国的具体表现。但是，有些生产部门和有些地区，为了争取局部利益和眼前利益，却对社会生产按比例发展，熟视无睹。对某种产品，一经发现是“短线”，大家就一哄而上，其结果，“短线”就变成为“长线”。对于基本建设的投资只考虑本地区的需要，只热心于计划外的建设，其结果，就出现了“计划内无法保证，对计划外无法控制”的现象。这同社会主义制度的按比例计划生产显然是矛盾的。

马克思在《资本论》和其他著作中，直接间接地对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所提出的基本原理，决不仅仅只限于上述几个方面。我在这里举出的几个例子，只是为了证明：《资本论》不仅是解剖现代资本本义的基础理论，而且也是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生产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指针。

三、在理论上怎样认识我国正在 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

在调整国民经济取得了一定成就之后，党和国家在今年年初就提出经济体制改革。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一是经营方式的改变，一是消费资料分配方式的改变。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需要有一种或各种适合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经营方式。从四年前开始，我国在农村就推行了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大体说来，全国农业存在着五种以“包”为特点的生产责任制。这就是：（一）包产到户

(承包生产任务，超产归己)；(二)包干到户(国家征购任务集体提留部分，以合同形式，落实到户，完成合同规定的剩余部分，无论多少，全归承包户所得)；(三)技术承包(有技术的人承包技术指导，取得报酬，目前已经在一些地方发展成为技术服务公司)；(四)经营承包(企业如农场、鸡场等，所有权属于集体；承包者在企业授权下负责企业的经营管理，按企业经营好坏，决定报酬)；(五)开发性的基建承包(由农民自行集资，承包荒山、荒滩、经营农场和渔场等等)。以上五种承包制，以包干到户为最普遍，它最受农民的欢迎。看来，各种不同的经营形式，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将同时并在，并在实践中逐步完善。

经营方式的改变，是不是否定了集体农业呢？以最为普遍的包干到户的形式来说，是不是倒退到个体经济的道路上去呢？我们要看看集体所有的和社员所有的生产资料，在农业生产中所占的地位。在包干到户的生产责任制的条件下，土地还是属于集体所有的。承包的社员对土地的使用权，是有条件的。“社员要承包土地，必须向集体承担任务。这些任务包括：无权转让、出租、典当、弃置或破坏土地；必须按照集体统一的生产计划经营土地，即完成包产任务；产品的销售要服从集体的计划，即完成集体安排的统购派购任务；产品的分配也要服从集体的安排，即要按照包产的指标，承担交纳农业税和集体提留的义务。集体通过掌握着土地所有权，从生产、流通、分配各方面，要求社员承担必须的任务，以保证这些土地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进行经营”。除了土地之外，还有水利设施、电力设施、植保机械等，所有这些，也都掌握在集体手里。所有这些，说明了承包户并

不是过去的个体户、单干户。社员个人有着自己的一些生产资料，主要是犁、耙、牲畜以至手扶拖拉机等中小型农业机械。这些生产资料不是农业生产的决定性条件。决定性的条件，还是土地。农业的集体所有制并没有被否定。

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但是，在左倾指导思想的支配之下，用平均主义去取代按劳分配。这怎能调动职工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呢？“大锅饭”养懒汉。在某种意义上说，这些懒汉是在剥削那些勤劳的职工。这种大锅饭，是以国家对企业的统收统支的体制作为根据的。在统收统支的前提下，企业就必须出现经营混乱、浪费严重、长期亏损的“懒厂”和“懒店”。这种“懒厂”和“懒店”长期依靠盈利的兄弟单位过日子，躺在国家身上“吃大锅饭”。它们虽然没有贡献，却得到不少利益。在实质上，“懒厂”和“懒店”，是在占经营得好的兄弟企业的便宜，是在掠夺后者向国家上交的一部分税收利润。为了发展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为了调动职工群众的生产积极性，这种保护懒人、“懒厂”的不合理的制度，是应该加以否定的。现在正在全国范围内有步骤、有秩序地展开的经济体制改革，其重要内容之一，就是要革“吃大锅饭”、“捧铁吃碗”的命；就是要在分配领域之内，实现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的原则。

总而言之，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国民经济所提出的调整、整顿、改革和提高的方针，是马克思主义正确路线的贯彻。调整使我们的国民经济能够按比例地有计划地发展；改革使我们能够打破那些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框框，能够建立那种有利于调动劳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的各种形式的

生产责任制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从事政治经济学，特别是从事《资本论》研究的同志，有责任运用手中的理论武器，为我国的经济体制的改革，为实现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努力！

原载《中国经济问题》1983年第3期

闭 幕 词

中国《资本论》研究会副会长 宋 涛

各位代表：

根据一九八一年无锡会议的倡议，我们在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全世界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的伟大导师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时，来自全国各地的二百九十多代表，聚集在厦门大学，从二月二十四日至三月三日举行了隆重的纪念学术讨论会。

这次会议是对一年多来我国《资本论》研究成果的检阅。全国《资本论》的教学和研究工作者积极为大会提供了论文近四百篇，数量之多空前的。不少论文具有新的见解并有一定的理论深度，有些论文涉及到一些新的研究领域，大部分论文既从各个不同角度阐述了《资本论》的原理，又对实际经济问题进行了分析。

许多代表同志在大会发言和小组讨论中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探索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客观规律。从各个方面为我国当前的经济改革和开创四化建设的新局面进行了探索和努力。

与会同志还运用《资本论》的基本理论，分析了当前资本主义国家的现实经济状况。会议在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资本论》的攻击方面，也有了新的进展。

在举行《资本论》学术讨论会的同时，大会还举办了

《资本论》研究成果展览会。共展出全国各单位送来的论著、译著和讲义四百余册，论文和研究资料一千五百余篇。

各位代表！

近年来我们虽然在《资本论》的学习、研究和宣传方面取得了很大成绩，但也应该看到：无论在研究的深度和广度方面；在研究成果的数量和质量方面，特别是在联系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际和联系当代资本主义实际，探索 and 解决新问题方面，仍然显得很不够。我们目前的研究水平和研究成果，同十亿人口的社会主义大国的地位，同四化建设的客观需要，同加快体制改革的现实要求，是很不适应的。因此，我们需要共同努力，把研究工作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在这里，对《资本论》今后的研究工作提出几点建议：

第一，密切结合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际，努力运用《资本论》的基本原理，分析新材料、新情况，研究新问题。

我们知道，《资本论》在深刻地阐述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运动规律的同时，也精辟地揭示了人类社会一些普遍适用的经济规律、特别是社会化大生产的共同规律、几个社会阶段共有的商品生产的一般规律。这些对我们认识和运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仍然在起作用的上述的经济规律，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在《资本论》中，虽然没有专门论述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的篇章，但其中也包含有关于社会主义的丰富思想。在这部不朽的著作中，马克思科学地预见了社会主义必须遵循的某些规律，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要原则。这些都需要我们认真地学习和领会，结合我国经济建设的具体情况，逐步探索贯彻和运用的具体途径和形式。在探索过程